

# 1元起打新蚂蚁“创新未来”基金也要成爆款？

## 参与蚂蚁集团战略配售

“200亿不够，再来600亿。”9月22日开启发行的4只科创板50ETF，在单只产品设置50亿元、总计200亿元现金认购上限的背景下，实际募集规模已近千亿元。市场惊叹之余，另一类创新产品已携着600亿元的规模上限迅速“杀”到。

9月22日晚间，易方达、华夏、汇添富、鹏华、中欧共5家基金公司分别发布旗下新品——“创新未来18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创新未来18个月混合”）的相关公告。据份额发售公告和招募说明书显示，5只基金将同步于9月25日起售，计划结束时间为10月9日，单只基金的募集上限为120亿元，采取“末日比例确认”。不收取认购费，但有着0.4%的销售服务费，此外，管理费和托管费分别为1.5%和0.2%。

根据上述数据计算，5只创新未来18个月混合拟在5个交易日内累计实现600亿元的募集规模。在业内人士看来，科创板50ETF发行火爆主要源于产品的稀缺性，以及长期看好科创板走势等。那么，此次发售的产品又有什么来头，让基金管理人寄予如此厚望？

据了解，9月22日，蚂蚁集团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注册稿中提及，9月18日，上述5只基金与此前成立的6只战略配售基金，分别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签署了战略投资者认股协议，拟参与认购蚂蚁集团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也就是说，此次参与认购5只基金的投资者，以及6只战略配售基金的持有人，有望借道公募基金更好地抓住蚂蚁集团这一互联网巨头企业在科创板上市的机遇。

所谓战略配售，是以锁定持股为代价获得优先认购新股的权利。战略投资者不参与网下询价，且安排战略配售股票的比例单独计算，扣除该部分后才确定网下、网上发行比例。因此，战略配售投资者在参与拟上市企业战略投资时可优先参与，从打新角度来看，一旦确认为战略配售投资者，则意味着中签率100%。

科创板50ETF的发行余热尚存，新一批创新产品就重磅出击。9月22日晚，5只“创新未来18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步披露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公告。公告内容显示，5只基金的管理人分别为易方达基金、华夏基金、汇添富基金、鹏华基金和中欧基金，发售时间定档9月25日，累计募集限额600亿元，且只在公司直销渠道和支付宝发行，最低1元起购。值得注意的是，上述5只基金还将参与蚂蚁集团的战略配售。



虽然5只基金并未在相关公告中直接提及与蚂蚁集团的战略配售认购情况，但也明确了产品的投资策略主题为“创新未来”。例如，华夏创新未来18个月混合在基金合同中指出，封闭运作期内，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100%，其中投资于创新未来主题股票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而据支付宝提供的相关页面指出，每只战略配置的基金可最高10%的金额配置蚂蚁集团股票。

“今年基金销售本来就火爆，加上蚂蚁集团作为独角兽企业上市也备受关注，因此虽然规模上限较高，但将来出现爆款的可能性仍然存在。”前海开源基金首席经济学家杨德龙如是说。

## 名将任“舵手”

从9月10日低调提交申报材料，到9月22

日深夜拿到批文，再到9月25日开启发售，前后15天的间隔，创新未来18个月混合的各项进程可谓是极速推进。当然，为了保证120亿元的巨额募集，各家基金公司也推出了旗下的明星“舵手”拟任基金经理。

其中，易方达创新未来18个月混合的拟任基金经理为陈皓，现任易方达基金副总经理级高级管理人员、投资一部总经理、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以及易方达平稳增长、易方达科翔混合、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等多只产品的基金经理。华夏创新未来基金拟任基金经理周克平则是业内有名的“科技成长捕手”，现任华夏基金股票投资部高级副总裁。

同时，汇添富创新未来18个月混合基金的拟任基金经理劳杰男，自2010年加入汇添富基金，具有十年证券从业经验，旗下管理的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自2015年11月任职至今，回报约为94.43%。中欧基金旗下的拟任基

金经理周应波则曾在腾讯核心产品部门任职，对科技核心圈具备深入的理解。另外，鹏华基金旗下产品则由有着“国民基金经理”称号的王宗合掌舵。

值得一提的是，销售渠道方面，与过往银行、券商、独立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发力不同，此次5只产品除了各家公司的电子交易平台或网上直销系统外，代销机构均为1家，即蚂蚁基金。支付宝的“理财”功能页面也强调，建议投资者提前将资金充值到余额宝，支付不受额度限制。

对于这一代销模式未来是否会出现变化，有知情人士向北京商报记者透露，目前公司旗下产品仅在电商部门和支付宝进行销售，且暂未有新增代销机构的计划。

同时，在该人士看来，个人投资者有望成为这批产品的投资“主力军”，机构投资者认购的概率则相对较低。机构投资者本身就有机会去做蚂蚁集团的战略投资者，而且从打

新的角度来看，机构投资者也具备一定的优势，因此，这类产品对机构投资者来说，或许吸引力并没有那么大。”

## 多项风险仍存

此前公开信息显示，蚂蚁集团有望成为全球最“独角兽”，其上市也可能成为今年全球规模最大的IPO。在最新的财务数据预期方面，注册稿显示，蚂蚁集团在2020年前三季度，预计营业收入为1145亿~1175亿元，同比增长38%~42%；整体毛利润预计为668亿~690亿元，同比增长67%~73%。预计2020年前三季度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的合计金额的同比增长率，将显著低于同期预计营业收入的同比增长率。

那么，公司财务数据的整体向好，就代表着相关个股上市后股价持续增长，参与战略配售的基金净值大增吗？

对此，沪上某中型公募研究人士直言，参与A股的投资者往往会有“炒新”的习惯，但即使是部分优质标的，在上市初期也可能出现“高开低走”的情况，例如此前的中芯国际等，因此，投资者在短期内也需注意蚂蚁集团上市后同样可能出现类似情况。

杨德龙也指出，蚂蚁集团上市受到投资者的广泛关注，但如果上市估值过高，有可能短期出现冲高回落的情况。同时，布局基金也是要考虑到投资风险的，因为没有只赚不赔的产品。打新也存在一定的破发风险，建议投资者还是要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来进行配置。

正如杨德龙所说，需要注意的是，虽然上述5只基金可最高使用10%的基金资产参与蚂蚁集团的战略配售，但具体的获配金额尚未明确，基金的成立规模也仍待观察，因此，不同产品获配金额占比也可能存在差异。同时，即使达到基金资产的获配上限，仍有90%的基金资产是用来配置其他个股或资产标的，投资者仍需关注基金其他的投资策略是否与自身风险偏好匹配，再采取相应的投资选择。

北京商报记者 孟凡霞 刘宇阳

## 信托境外理财业务再迎新玩家 风控能力欠缺等通病成“拦路虎”

信托行业受托境外理财业务（QDII）资格队伍迎来进一步扩容。9月22日，华鑫国际信托受托境外理财业务资格正式获得监管层批复，成为今年第2家获得受托境外理财业务资格的信托公司。截至目前，信托行业68家信托公司中已有27家成功获得受托境外理财业务资格，但拿下受托境外理财业务额度的信托公司仅有18家。在分析人士看来，制约信托公司境外理财业务发展的主要因素是全球化资产配置能力的欠缺和全球性风险控制能力的不足。

## 信托QDII又添“生力军”

在我国金融业不断对外扩大开放的背景下，信托行业受托境外理财业务资格的审批步伐也在加快。9月22日，北京银保监局对《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受托境外理财业务资格请示》作出批复，批准华鑫国际信托受托境外理财业务资格。

受托境外理财业务，是指境内机构或居民个人将合法所有的资金委托给信托公司设立信托，信托公司以自己的名义按照信托文件约定的方式在境外进行规定的金融产品投资和资产管理的经营活动。华鑫国际信托是今年第2家获得受托境外理财业务资格的信托公司，也是68家信托公司中第27家成功获得受托境外理财业务资格的信托公司。6月8日，甘肃银保监局批复光大兴陇信托正式开办受托境外理财业务的资格。

相比起来，2019年仅有五矿信托1家信托公司受托境外理财业务资格获批，2018年有2家信托公司获批。普益标准研究员于康在接受北京商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当前，我国持续推进金融体制改革，推动金融市场双向开放，监管层批复更多金融机构获取受托境

外理财业务资格，体现了我国加快金融业对外开放的决心；另外，在金融业加大开放背景下，国外金融机构逐步进入国内资管市场，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受托境外理财业务资格批复，有利于国内金融机构推进多元化产品的布局，提升其综合竞争力。

## 额度下发沉寂两年有余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制度的出台已有一段时间，但获取受托境外理财业务资格只是信托公司海外展业的第一步，更重要的是获得外汇管理局分配的海外投资额度，否则将面临有资格无投资额度的尴尬境地。截至目前，全信托行业68家公司中已有27家成功获得受托境外理财业务资格，但仅有中诚信托、上海国际信托、中海信托等18家信托公司获得了受托境外理财业务投资额度。

从额度下发总量来看，相比于银行业、证券业、保险业动辄数百亿美元的额度，18家信托公司合计分享的额度稍显薄弱，仅为83.1亿美元。一位信托行业从业人士表示，境外理财业务对于信托公司来说，不论是人员储备、知识储备还是系统化合作体系的建立都还处于初级阶段。

不过，北京商报记者注意到，受托境外理财业务额度的下发也陷入了长达两年多的沉寂，最近的一次额度获批时间都是在2018年5月30日。在金乐函数分析师廖鹤凯看来，相对于国内业务，海外业务拓展难度大，现阶段的投入产出比较低，特别是对于目前大多数信托业务的稳健定位来说，境外理财业务理大额开展的可能性不大，但是长期来看，面对日益庞大的信托规模和对应的信托投资者多元化的配置需求，境外理财业务的开展势在必行。

## 风控能力等亟待提升

信托公司的受托境外理财业务在规模上尽管已有了一定程度的累积，但与信托公司的其他创新业务相比，仍属于发展较慢的状态。用益信托研究员帅国让在接受北京商报记者采访时介绍称，信托公司的受托境外理财业务主要包括通道业务和主动管理业务。通道业务主要发挥受托境外理财业务资金通道的作用，提供外汇额度，发挥事务性管理功能，不承担市场风险和汇率风险。但此类业务长远来看不具持续性，因为伴随着外汇管制的逐步放开，通道业务吸引力将大幅下降。

“主动管理类受托境外理财业务是信托公司专业管理能力的体现，但该业务对资产配置能力、风控与运营的要求比较高。因此，信托公司需要引进专业人才，学习境外资产管理经验，逐渐建立自己的主动管理的业务团队。”帅国让指出。

“制约信托公司境外理财业务发展的因素有制度准备不足的原因，也有对应的人才稀缺的情况，还有对应业务对于目前信托公司业绩重要性水平的考量。”一位信托公司从业人士直言。

于康则认为，制约信托公司境外理财业务发展的主要因素是全球化资产配置能力的欠缺和全球性风险控制能力的不足。对于想要致力于开展境外理财业务的信托公司而言，首先要加大人才培养和引入力度，搭建起具备海外市场投资能力的专业团队，提升全球化资产配置的专业能力；其次要优化升级风险控制体系，识别境外理财业务开展过程中隐含风险，并重视采取相应的手段与方法去防范和化解对应风险。

北京商报记者 孟凡霞 宋亦桐

## 北京拟规定地方金融组织 不得作出无风险、保收益承诺

北京商报讯（记者 陶凤 常蕾）9月23日，北京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召开《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草案）》提交审议，条例草案规定了地方金融组织经营行为和营销宣传的底线，包括不得对金融产品或者服务的未来效果、收益等作出保证性承诺，明示或者暗示无风险、保收益等，地方金融组织存在重大金融风险隐患或者可能引发突发事件的，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部门有权采取暂停部分业务等措施。

会议听取了关于《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草案）》的说明，其中提到，截止到2020年6月底，本市现有小额贷款公司131家、融资担保公司62家、区域性股权市场1家、典当行363家（分支机构1115家）、融资租赁公司215家、商业保理公司61家、地方资产管理公司2家。

条例草案对地方金融组织提出了“四禁止”。比如，禁止超越经营范围从事金融活动；禁止吸收或者变相吸收公众存款；禁止出借、出租金融活动的经营许可证或者其他审批文件；禁止法律法规、国家和本市规定禁止从事的其他活动。

地方金融组织一旦解散，未到期债务谁来清偿？条例草案提出，地方金融组织解散，应当依法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并对未到期债务及相关责任承接等作出明确规定。例如，地方金融组织应当明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可以建立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承担剩余风险制度，由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出具书面承诺，在本组织解散或者不再从事金融活动后，承担未清偿的债务。地方金融组织应当将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书面承诺承担剩余风险的情况向社会公示。

为了防范风险，北京市将建立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平台。条例草案提出，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加强对本行业、本领域金融风险的监测预警；区政府组织有关部门、街道社区等单位建立健全金融风险群防群控预警机制，采取日常监管、技术监测、网格巡查、楼宇管理、专项排查、核实举报等方式，开展金融风险监测预警。

地方金融组织存在重大金融风险隐患或者可能引发突发事件的，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将有权采取临时约束性措施，并向社会公告。比如，条例草案提出，可以暂停部分业务以及开办新业务；可以限制重大资产处置；可以责令其暂停控股股东转让股权或者限制有关股东的权利；可以暂停股东或者相关人员分配利润或者其他利益等。

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建立健全地方金融组织信息公示制度，以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布地方金融组织设立、变更、终止等信息。同时，依法将地方金融组织及其从业人员的信用信息向本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归集。

对于已发生的金融风险，条例草案提出，本市应按照金融风险应急预案启动应急响应，政府有关部门有权适时采取一系列措施。比如，扣押有关财物，查封有关场所及其设备设施；冻结涉案资金、限制相关涉案人员出境等措施；责令停止发布相关广告、关闭网站等措施。

此外，北京市还将设立“双罚制度”。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对地方金融组织给予行政处罚的，可以根据不同情形，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人员，如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处5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并处一定期限的市场禁入。